

山东玉鑫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年11月15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钱勇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无需取得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9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32,000,000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山东钛洁环保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为了满足山东钛洁环保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钛洁环保”）的经营需要，钛洁环保拟将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50,000,000.00 元，即钛洁环保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40,000,000.00 元，其中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26,000,000.00 元，广东益诺欧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州益诺欧”）认缴出资人民币 14,000,000.00 元。增资后，公司、广州益诺欧分别认缴出资人民币 32,500,000.00 元、17,500,000.00 元，持股比例分别为 65.00%、35.00%。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2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山东玉鑫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山东玉鑫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11 月 15 日